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邁博藥業
Mabpharm Limited
迈博药业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81)

關連交易
終止二零二一年租賃協議

背景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刊發的公告，內容有關百邁博與晟珩生物訂立二零二一年租賃協議，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3)年。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六日，晟珩生物與百邁博訂立終止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提前終止二零二一年租賃協議。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5條作出。

背景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刊發的公告，內容有關百邁博與晟珩生物訂立二零二一年租賃協議，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3)年。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六日，晟珩生物與百邁博訂立終止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提前終止二零二一年租賃協議。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5條作出。

終止協議

終止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日期：** 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 訂約方：** (i) 晟珩生物(作為租戶)；及
(ii) 百邁博(作為業主)
- 物業：** 上海市張江高科技園區李冰路301號，總面積為3,218平方米
- 終止日期：** 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晟珩生物及百邁博已於終止協議中協定，二零二一年租賃協議項下最後一期應付租金將為截至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月份的租金，而晟珩生物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即二零二一年租賃協議終止日期)前遷出物業。

終止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由於百邁博擬因應其最新業務發展利用物業以滿足其其他業務需要，且本公司已以更佳的價格在附近取得新租約，董事相信訂立終止協議有利於維持本集團不間斷的營運及增長。終止協議的條款亦經公平原則磋商。

基於以上所述，董事(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終止協議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而終止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及本集團的整體利益。

出席董事會會議的董事概無於本次交易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有關本公司、晟珩生物及百邁博的資料

本公司為中國領先的生物醫藥公司，專注於治療癌症和自身免疫性疾病的新藥及生物類似藥的研發和商業化。郭建軍先生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

晟珩生物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其中一間主要經營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治療癌症和自身免疫性疾病的新藥及生物類似藥的研發。

百邁博主要在中國從事受託研發業務。百邁博是Sinomab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郭建軍先生連同Guo Hua女士(郭建軍先生的聯繫人)間接控制Sinomab的66.67%投票權。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二零二一年租賃協議」	指	百邁博與晟珩生物就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租賃物業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的租賃協議
「百邁博」	指	上海百邁博製藥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六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期為Sinomab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的董事會
「本公司」	指	Mabpharm Limited (迈博药业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受託研發」	指	合約研究組織，以按合約基準外包研發服務的形式向醫藥、生物科技及醫療器械行業提供支持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物業」	指	上海市張江高科技園區李冰路301號，總面積為3,218平方米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晟珩生物」	指	上海晟珩生物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期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Sinomab」	指	Sinomab Limited (前稱Mabtech Limited)，一家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四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於截至本公告日期郭建軍先生及Guo Hua女士合共間接控制Sinomab的66.67%投票權，Sinomab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終止協議」	指	百邁博與晟珩生物就提前終止二零二一年租賃協議而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六日的終止協議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迈博药业有限公司
 主席
焦樹閣

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皓博士、李雲峰先生、陶靜先生、侯盛博士及錢衛珠博士；非執行董事焦樹閣先生及岑佳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良忠先生、張雁雲博士、梁浩鳴先生及陶謙博士。